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上述决议有效期，则有效期自动延续至单笔交易到期时止。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应及时归还至公司资金账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资金额度及有效期内行使该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并组织公司财务部具体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2021年4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2021年4月22日，公司分别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投资产品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105号（原油期货）收益凭证

发行主体：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产品起息日：2021年4月23日

产品期限：105天

认购金额：3,000万元

产品挂钩标的：原油期货SC2110（SC2110.INE）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预计收益率（年化）：1.4%-8.4%

收益分配方式：归公司所有

风险等级：低风险

2.产品名称：兴银理财金雪球稳利1号A款净值型理财产品

发行主体：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起息日：2021年4月23日

产品期限：3个月

认购金额：1,500万元

产品挂钩标的：固定收益类资产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预计收益率（年化）：2%-5%

收益分配方式：归公司所有

风险等级：中低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除使用上述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外，无其他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及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须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且公司与上述发行主体无关联关系，本次现金管理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风险

尽管本次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理财产品属于风险较低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风险防控措施

（1）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2）具体实施时，需得到总经理批准或授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并组织

公司财务部具体实施,必要时可外聘专业人员、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对投资品种、止盈止亏等进行研究、论证,提出研究报告。公司财务部要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3.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适度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运行。

4.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二、备查文件

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产品认购资料。

特此公告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3日